



快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0)

中期報告 2023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提供的詳情，旨在提供關於快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導致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報告具誤導成分。

財務摘要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本集團收益約153.5百萬港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上期」)約105.0百萬港元增加約46.1%。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由上期約6.6百萬港元減少約3.3百萬港元或50.3%至期間約3.3百萬港元。
- 期間，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 期間，本公司的每股虧損約為0.96港仙(上期：2.02港仙)。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22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87,444	49,613	153,492	105,048
服務成本		(83,528)	(47,539)	(147,563)	(102,044)
毛利		3,916	2,074	5,929	3,004
其他收入	5	68	895	149	1,401
就以下確認之撥備：					
- 其他應收款項	15	-	(229)	-	(229)
- 合約資產	16	-	(2,286)	-	(2,286)
行政開支		(4,964)	(4,143)	(8,993)	(8,112)
融資成本	6	(191)	(151)	(366)	(257)
除稅前虧損	7	(1,171)	(3,840)	(3,281)	(6,479)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15	(120)	-	(120)
期間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1,156)	(3,960)	(3,281)	(6,599)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虧損及 其他全面開支：					
本公司擁有人		(1,154)	(3,959)	(3,276)	(6,595)
非控股權益		(2)	(1)	(5)	(4)
		(1,156)	(3,960)	(3,281)	(6,599)
每股虧損					
基本(港仙)	10	(0.34)	(1.19)	(0.96)	(2.0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9月30日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1	1,377	1,146
使用權資產	12	3,722	3,5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3,675	3,675
		8,774	8,409
流動資產			
存貨	14	117	16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26,994	14,021
按金及預付款項		1,287	895
合約資產	16	97,773	88,338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17	126	14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	6,103	6,08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909	26,326
		152,309	135,97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19,607	20,380
合約負債	20	18,364	12,263
應付董事款項	21	17,000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2	9,900	11,900
銀行借貸	23	12,475	13,000
租賃負債	24	2,202	1,827
應付即期所得稅		101	101
		79,649	59,471
淨流動資產		72,660	76,503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1,434	84,91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4	1,607	1,804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8	258
		1,865	2,062
淨資產		79,569	85,85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3,400	3,400
儲備		76,047	79,3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9,447	82,723
非控股權益		122	127
總權益		79,569	82,85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資本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盈利 千港元			
於2022年4月1日(經審核)	3,200	48,097	10,010	9,584	70,891	-	70,891
股份配售後發行股份	200	10,444	-	-	10,644	-	10,64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147	147
期間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	-	-	(6,595)	(6,595)	(4)	(6,599)
於2022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3,400	58,541	10,010	2,989	74,940	143	75,083
於2023年4月1日(經審核)	3,400	58,541	10,010	10,772	82,723	127	82,850
期間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	-	-	(3,276)	(3,276)	(5)	(3,281)
於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3,400	58,541	10,010	7,496	79,447	122	79,56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3,281)	(6,479)
按下列各項調整：		
就以下確認之撥備：		
- 其他應收款項	-	229
- 合約資產	-	2,286
融資成本	366	257
廠房及設備折舊	215	23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66	1,304
利息收入	(149)	(2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683)	(2,192)
存貨減少	46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2,973)	(18,823)
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400)	-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9,435)	12,802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減少	20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773)	(5,082)
合約負債增加	6,101	13,631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19,097)	336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41	14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3,880)
購買廠房及設備	(446)	(40)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18)	4,002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323)	96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1,106)	(1,267)
償還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84)	(93)
償還最終控股公司	(2,000)	-
董事墊款	17,000	-
新造銀行貸款	-	9,000
償還銀行貸款	(525)	(6,000)
已付利息	(282)	(16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147
股份配售後發行股份	-	10,644
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	13,003	12,2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417)	12,699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326	10,447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9,909	23,14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3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白石角香港科學園第一期5W樓3樓315A室。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本公司的母公司Advance Goal Group Limited(「**Advance Goal**」)，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香港提供裝修服務、翻新服務及Nano-AM應用服務。

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於2023年11月9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接納的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該等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且除另有指明外，否則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管理層編製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別。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2023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應用下列準則及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的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物報告第2號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採納與本集團有關並於本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亦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獲報告有關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的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下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裝修工程 — 指新樓宇工程。
- (ii) 翻新工程 — 指涉及升級及/或改造及/或拆卸現有工程的現有樓宇工程。
- (iii) Nano-AM工程 — 指提供納米光催化防污材料(「**Nano-AM**」)並將其應用於各類遊艇維修及保養工程。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9月30日			
	裝修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翻新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Nano-AM		裝修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翻新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Nano-AM	
			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67,595	19,004	845	87,444	25,432	23,069	1,112	49,613
分部業績	4,292	(556)	180	3,916	1,725	(92)	441	2,074
政府補貼				-				879
其他未分配收入				68				16
未分配開支				(5,155)				(6,809)
除稅前虧損				(1,171)				(3,840)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9月30日			
	裝修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翻新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Nano-AM		裝修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翻新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Nano-AM	
			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117,684	33,809	1,999	153,492	58,815	44,151	2,082	105,048
分部業績	7,861	(2,472)	540	5,929	2,508	(425)	921	3,004
政府補貼				-				1,379
其他未分配收入				149				22
未分配開支				(9,359)				(10,884)
除稅前虧損				(3,281)				(6,479)

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期間，概無內部細分銷售(上期：無)。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經營及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在並無分配政府補貼、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未分配開支的情況下，各分部所賺取的稅前溢利／虧損。本集團以此計量方法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由於該等資料未定期提供至主要經營決策者及未用於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故本集團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

地理資料

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香港的營運，而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5.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64	12	141	14
「保就業」計劃政府補助(附註(i))	-	856	-	1,356
「遙距營商計劃」政府補助 (附註(ii))	-	23	-	23
其他利息收入	4	4	8	8
	68	895	149	1,401

5. 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附註：

- (i) 期間，來自香港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概無(上期：約1,356,000港元)政府補助已由一間附屬公司收取。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 (ii) 期間，來自香港防疫抗疫基金項下「遙距營商計劃」概無(上期：約23,000港元)政府補助已由一間附屬公司收取。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6.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利息				
銀行借貸	148	103	282	164
租賃負債	43	48	84	93
	191	151	366	257

7. 除稅前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扣除以下各項的除稅前虧損：				
董事薪酬				
袍金	-	18	-	36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877	902	1,755	1,91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	9	15	18
	883	929	1,770	1,972
其他勞工成本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7,937	7,302	14,913	14,74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9	226	458	463
	8,186	7,528	15,371	15,203
總勞工成本	9,069	8,457	17,141	17,175
減：列作服務成本的金額	(6,633)	(6,312)	(12,552)	(12,698)
列作行政開支的金額	2,436	2,145	4,589	4,477
核數師薪酬	132	125	265	250
廠房及設備折舊	115	117	215	23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93	631	1,166	1,304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即期	15	(120)	-	(120)

由於本集團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期間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於上期，合資格集團實體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8.25%的稅率計算，而其餘金額乃按本集團估計應課稅溢利16.5%的稅率計算。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154)	(3,959)	(3,276)	(6,595)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目	340,000	333,043	340,000	326,557

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1. 廠房及設備

	傢俱及設備 千港元	裝飾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成本				
於2022年4月1日	635	237	1,596	2,468
添置	143	-	-	143
於2023年3月31日	778	237	1,596	2,611
累計折舊				
於2022年4月1日	488	135	383	1,006
年內支出	97	48	314	459
於2023年3月31日	585	183	697	1,465
賬面值				
於2023年3月31日	193	54	899	1,146
未經審核				
成本				
於2023年4月1日	778	237	1,596	2,611
添置	166	-	280	446
於2023年9月30日	944	237	1,876	3,057
累計折舊				
於2023年4月1日	585	183	697	1,465
期內支出	52	24	139	215
於2023年9月30日	637	207	836	1,680
賬面值				
於2023年9月30日	307	30	1,040	1,377

以上廠房及設備項目乃以直線法按以下年折舊率計算折舊：

傢俱及設備	30%
裝飾	20%
汽車	20%

12.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經審核

成本

於2022年4月1日	6,870
添置	999
租賃終止時取消確認	(1,837)

於2023年3月31日 6,032

累計折舊

於2022年4月1日	1,899
年內支出	2,382
租賃終止時取消確認	(1,837)

於2023年3月31日 2,444

賬面值

於2023年3月31日 3,588

未經審核

成本

於2023年4月1日	6,032
添置	1,300
租賃終止時取消確認	(991)

於2023年9月30日 6,341

累計折舊

於2023年4月1日	2,444
期內支出	1,166
租賃終止時取消確認	(991)

於2023年9月30日 2,619

賬面值

於2023年9月30日 3,722

使用權資產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在兩年至四年(2023年3月31日：兩年至四年)的租賃期限內就其經營使用若干租賃物業作為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的權利。

12. 使用權資產(續)

於本期間自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之開支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66	1,304
租賃負債利息	84	93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為1,190,000港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360,000港元)，並已計入融資活動內。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人壽保險合約，按公平值計量	3,675	3,675

於2022年9月，本集團與保險公司訂立人壽保險保單(「保單」)，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高級管理人員投保。根據保單，受益人和保單持有人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投保金額為520,000美元(相當於4,083,000港元)。

人壽保險合約於2023年9月30日的公平值估計為468,000美元(2023年3月31日：468,000美元)(相當於約3,675,000港元)(2023年3月31日：3,675,000港元)，即該保險合約於該日期終止情況下可退回予本集團的擔保現金值。擔保現金值隨著時間的推移而增加，及於保險合約第7年估計為520,000港元。

於2023年9月30日，賬面值3,675,000港元(2023年3月31日：3,675,000港元)的人壽保險合約已就本集團銀行借貸用作抵押，詳情披露於附註23。

14. 存貨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17	163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27,758	14,785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1,840)	(1,840)
貿易應收款項減減值虧損	25,918	12,945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554	1,554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478)	(478)
其他應收款項減減值虧損	1,076	1,07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6,994	14,021

本集團於2023年9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合共約25,918,000港元(2023年3月31日：12,945,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逾期。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扣除撥備)對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分析：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逾期：		
0至30日	19,090	9,724
31至60日	4,196	914
61至90日	480	-
超過90日	2,152	2,307
	25,918	12,945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予以第三方的墊款，金額為1,076,000港元(2023年3月31日：1,076,000港元)。該墊款為無抵押、不計息且按需還款。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為零，已於期間確認(上期：約229,000港元)。

16. 合約資產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裝修工程	83,024	67,330
翻新工程	18,769	25,028
	101,793	92,358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4,020)	(4,020)
	97,773	88,338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收取已完成而未開單工程代價的權利有關，原因為有關權利須視乎本集團的未來表現而定。當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將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16. 合約資產(續)

本集團合約包括於若干特定里程碑達成後於合約期間按階段付款的付款計劃。

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為零，已於期間確認(上期：約2,286,000港元)。

17.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且按要求還款。

18. 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約6,103,000港元(2023年3月31日：6,085,000港元)已就本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抵押予銀行。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4,722	16,754
應計款項	4,885	3,626
	19,607	20,380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如下：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30日	14,671	16,528
31至60日	-	25
61至90日	25	25
超過90日	26	176
	14,722	16,754

20. 合約負債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裝修工程	11,599	7,262
翻新工程	6,214	4,747
Nano-AM工程	551	254
	18,364	12,263

21. 應付董事款項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董事姓名：		
鄭曾富	10,000	-
廖莉莉	7,000	-
	17,000	-

應付董事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且按要求還款。

22.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Advance Goal Group Limited款項	9,900	11,90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且按要求還款。

23. 借貸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內有抵押銀行借貸	12,475	13,000

有抵押銀行貸款於2023年9月30日分類為流動負債，由於本公司並無無條件權利將清償任何部分的負債期限延長至本報告期結束後最少12個月。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75,900,000港元(2023年3月31日：75,900,000港元)，截至該日期，本集團已動用銀行借貸12,475,000港元(2023年3月31日：13,000,000港元)及銀行發出的履約保證擔保零港元(2023年3月31日：約20,599,000港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償還銀行借貸按每年2.02厘至7.08厘(2023年3月31日：每年2.02厘至7.08厘)浮動利率計息。銀行信貸乃由以下作抵押：

- (i) 約6,103,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2023年3月31日：6,085,000港元)；
- (ii) 本集團於2023年9月30日擔保現金值約為3,675,000港元(2023年3月31日：3,675,000港元)的人壽保險合約的押記；
- (iii) 來自本公司附屬公司三名董事的個人擔保；及
- (iv) 本公司提供的無限制公司擔保。

24. 租賃負債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2,202	1,827
超過一年但兩年以內	1,607	1,804
	3,809	3,631
減：流動負債內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之款項	(2,202)	(1,827)
非流動負債內須於十二個月後償還之款項	1,607	1,804

2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2年4月1日(經審核)、2023年3月31日(經審核) 及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2年4月1日(經審核)	320,000,000	3,200
股份配售後發行股份	20,000,000	200
於2023年3月31日(經審核)及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340,000,000	3,400

26. 履約保證及或然負債

由本集團承接的建築合約的若干客戶要求集團實體以履約保證的形式就進行合約工程發出擔保。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發出的未償還履約保證擔保如下：

	2023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由銀行就履約擔保發出的履約保證	-	20,59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從事為香港提供裝修服務、翻新服務及Nano-AM應用服務。

裝修及翻新服務

本集團的裝修及翻新服務客戶包括：(i)地產發展商，部分(或其控股公司)於聯交所上市；(ii)裝修及翻新項目的總承建商或直接承建商；及(iii)物業擁有人或租戶。

本集團的裝修及翻新服務主要包括為私營界別不同處所類型(包括香港住宅公寓及寓所、示範單位、會所、銷售處、住宅及商業樓宇的公共空間、辦公室、商場及商店)提供室內裝修及翻新解決方案。

作為項目管理人及主要協調人，本集團負責項目的整體執行，包括(其中包括)在服務開始直至交付竣工證書過程中的規劃、協調、監控及監管項目，以及保用期間內的後續缺陷修正。

對規模超過10百萬港元的項目(下文定義為大型項目)，於本期間，本集團獲授共十項大型項目(上期：一項大型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425.1百萬港元(上期：18.0百萬港元)，本期間貢獻收入約48.0百萬港元(上期：無)。

Nano-AM應用服務

去年，本集團已獲得Nano-AM獨家銷售牌照，該種材料為一種環保防污材料，可有效防止塗層表面的微生物滋長，目前用作表面消毒材料及建築材料、船艇的保護性塗料。

憑藉Nano-AM的獨家銷售牌照，本公司成功開拓海事維修及維護業務。本集團負責銷售及推銷Nano-AM，並為Nano-AM應用探索其他機會。

董事會相信，Nano-AM亦可在其他方面(包括我們的裝修及翻新項目)中起到實在應用，亦為本集團透過在建築材料市場銷售Nano-AM擴大收入來源的良機。

展望未來，除Nano-AM應用的龐大發展潛能外，董事會相信，高端裝修及翻新服務的需求將保持強勁，本集團將據此繼續開拓該市場。此外，董事會發現香港對上門房屋維修及保養服務的需求很大。本集團將努力探索提供房屋維修及保養服務的機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向客戶提供裝修及翻新服務及Nano-AM應用服務。

下表按營運分部載列我們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裝修工程	117,684	76.7	58,815	56.0
翻新工程	33,809	22.0	44,151	42.0
Nano-AM工程	1,999	1.3	2,082	2.0
	153,492	100.0	105,048	100.0

本集團的整體收益由上期約105.0百萬港元增加至期間約153.5百萬港元，增幅約為46.1%。

期間，裝修工程的收益約為117.7百萬港元，較上期約58.8百萬港元增加約100.1%。此增幅乃主要由於位於黃竹坑道、佐敦、大窩坪、半山區及大嶼山的若干大型裝修項目所貢獻的收益增加。該等大型裝修項目於上期後獲得，並於期間貢獻收益總額約68.1百萬港元。

期間，翻新工程的收益約為33.8百萬港元，較上期約44.2百萬港元減少約23.4%。此減幅乃主要由於位於東半山、銅鑼灣、半山區及淺水灣若干項目的絕大部分翻新工程於上個財政年度進行，因此該等項目貢獻的收益總額由上期約11.9百萬港元減少至期間約0.7百萬港元。

服務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由上期約102.0百萬港元增加至期間約147.6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44.6%。該增幅與期間收益增加一致。

下表按營運分部載列我們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毛利／ (毛損)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毛損) 千港元	毛利率 %
裝修工程	7,861	6.7	2,508	4.3
翻新工程	(2,472)	(7.3)	(425)	(1.0)
Nano-AM工程	540	27.0	921	44.2
	5,929	3.9	3,004	2.9

整體毛利由上期約3.0百萬港元增加約2.9百萬港元或97.3%至期間約5.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期間收益增加(如上文所述)。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上期約1.4百萬港元減少約1.3百萬港元至期間約0.1百萬港元。該減幅主要是由於期間的「保就業」計劃政府補助減少約1.4百萬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

期間，概無就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計提撥備。於上期，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分別約為0.2百萬港元及2.3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9.0百萬港元及約8.1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10.9%。該增幅乃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約0.7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融資成本分別約為366,000港元及257,000港元，增加約42.4%。該增幅乃主要由於期間銀行借貸利息增加。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期間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於上期，合資格集團實體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的8.25%計算，而本集團其餘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期間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期內錄得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約3.3百萬港元(上期：6.6百萬港元)。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借貸融資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自銀行取得信貸融資最多約75.9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75.9百萬港元)，其包括但不限於循環貸款、定期貸款、透支及銀行擔保。在全部銀行融資當中，4.0百萬港元的循環貸款融資(2023年3月31日：4.0百萬港元)及8.5百萬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2023年3月31日：約9.0百萬港元)尚未償還。於2023年9月30日，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的履約保證項下已擔保總額為零港元(2023年3月31日：20.6百萬港元)。循環貸款融資及定期貸款融資以港元計值，並分別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的浮動年利率及銀行不時所報香港最優惠利率減2.25%計息。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2023年9月30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15.7%(2023年3月31日：15.7%)。資本負債比率乃根據各期末的銀行借貸總額除以各期末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9.9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約26.3百萬港元)。本集團擬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本集團可獲得的銀行融資為其未來營運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一直為及預期將繼續為經營成本及資本開支。本集團的現金水平主要受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的影響。本集團於2023年9月30日的流動比率輕鬆保持在1.9(2023年3月31日：2.3)。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持有，惟合共約345,000港元(2023年3月31日：344,000港元)的小額款項以外幣(包括人民幣及美元)持有。

資本架構

於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400,000港元(2023年3月31日：3,400,000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目為340,000,000股(2023年3月31日：3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2年8月2日，本公司已按每股0.540港元的價格向承配人配售合共2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配售事項」)。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以及專業費用後，本公司收到的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0,644,000港元。所得款項擬定僅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所得款項的實際使用情況分析如下：

	截至2023年 9月30日 計劃動用的 金額 千港元	於2023年 9月30日 實際動用的 金額 千港元	於2023年 9月30日 尚未動用的 金額 千港元
營運資金	10,644	5,226	5,418

外匯風險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經營位於香港，而其資產主要位於香港。因此，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乃由於其大部分業務交易均以港元(即本集團功能貨幣)計值，而於2023年9月30日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餘額僅為微不足道。

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其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在制定庫務政策方面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從而於整個期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及財務狀況評估，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產抵押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金額約6.1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6.1百萬港元)的銀行存款以及公平值為3.7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3.7百萬港元)的人壽保險保單投資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

或然負債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3月31日：無)。

資本承擔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3年3月31日：無)。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68名僱員(2023年3月31日：56名僱員)。期間，總勞工成本約為17.1百萬港元，而上期則約為17.2百萬港元。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強積金。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表現對加薪、花紅及晉升進行年度審閱。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訂立。於本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如適用)企業管治守則，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規管，但「主席及行政總裁」一段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偏離守則第C.2.1條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應予區別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因此，於鄭曾偉先生辭任董事會主席並由鄭曾富先生於2022年3月28日替任後，由於鄭曾富先生亦為行政總裁，本公司將偏離守則條文C.2.1。

儘管會有上述偏離，董事會相信將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同時歸於鄭曾富先生能夠更便於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提升其經營效益。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就該情況而言屬適當。此外，在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監督之下，董事會具有附帶權力制衡的合適架構，可為保障本公司整體利益提供充分監察。儘管如此，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其經營並尋求重新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在適於提升本集團企業管治獨立性之時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區分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

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所有董事確認其於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整段期間內一直遵守本公司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及必守標準。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56(a)(ii)條，董事不得於本公司財務業績刊發的任何日期及緊接季度業績及半年業績刊發日期前30日期間或(如較短)有關季度或半年期間結束起直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買賣本公司任何證券。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61條，董事不得在未事先書面通知主席或董事會為特定用途指定的董事(其本人除外)及接獲註明日期的書面確認前，買賣發行人的任何證券。

執行董事林曉玲女士(「林女士」)於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季度業績禁售期內於2023年7月10日買賣本公司證券，且於進行交易前並無事先通知主席及接獲註明日期的書面確認。此違反GEM上市規則第5.56(a)(ii)及5.61條。

董事會已審查相關事實並得出結論，林女士並無故意違反規則。據信，彼確實忽略了禁售期通知，忘記在買賣本公司證券前通知主席。主席已再次提醒全體董事，日後須全面遵守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及政策。

林女士已向董事會確認，彼將密切監察向本公司董事發出的任何通知，尤其是禁售期通知，並將向公司秘書確認收到該等通知。彼亦將於進行本公司證券買賣前與公司秘書確認任何有關限制，並將於執行前發出書面通知及取得主席的書面確認。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鄭曾富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 配偶權益 ⁽²⁾	164,200,000	48.29%
廖莉莉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 配偶權益 ⁽²⁾	164,200,000	48.29%
徐啟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800,000	3.76%
梁國熙教授	實益擁有人	3,200,000	0.94%
林曉玲女士	實益擁有人	3,050,000	0.90%
梁耀彰教授	實益擁有人	2,500,000	0.74%

附註：

- 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分別合法並實益擁有Advance Goal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5%、35%及10%。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被視為於Advance Goal持有的164,200,000股股份中共同擁有權益。
- 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各為彼此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曾富先生被視為於廖莉莉女士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反之亦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9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登記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2023年9月30日，除擁有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一段所披露權益或淡倉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且預期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者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 股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Advance Goal ⁽¹⁾	實益擁有人	164,200,000	48.29%
鄭曾偉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64,200,000	48.29%
周小山女士 ⁽²⁾	配偶權益	164,200,000	48.29%
陳逸松先生	實益擁有人	36,730,000	10.80%

附註：

1. 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分別合法並實益擁有Advance Goal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5%、35%及10%。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曾偉先生、鄭曾富先生及廖莉莉女士被視為於Advance Goal持有的164,200,000股股份中共同擁有權益。
2. 周小山女士為鄭曾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小山女士被視為於鄭曾偉先生透過Advance Goal擁有的164,2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3年9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一段所披露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的權益。

董事收購證券或債券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使得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期間，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及／或致令或可能致令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予以披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其股東於2018年1月19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並於2018年2月14日成為無條件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制定。

購股權計劃自2018年2月14日起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期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或提呈購股權。

於2023年9月30日，概無尚未行使、授出、註銷、行使或失效的購股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的司法權區)法例並無載列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要求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8年1月1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以書面形式訂明職權範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任命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提供重要意見；及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趙維漢先生(委員會主席)、周國基先生，PMSM及許志強先生。本集團於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委員會審閱，而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乃遵循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法定要求而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快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曾富

香港，2023年11月9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曾富先生、廖莉莉女士、徐啟泰先生，MH及林曉玲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梁耀彰教授及梁國熙教授；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國基先生，PMSM、許志強先生及趙維漢先生。